

國立成功大學  
114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編 號： 243

系 所： 法律學系

科 目： 刑法

日 期： 0210

節 次： 第 2 節

注 意： 1. 不可使用計算機  
          2. 請於答案卷(卡)作答，於  
          試題上作答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

甲欲取乙之性命而以尖刀刺入其腹部，乙鮮血直流，昏迷後倒地不起。甲誤以為乙已經死亡，便將乙丟進附近的小河中，孰料乙並非被甲刺死，而是在小河中溺斃。試問甲有何刑責？（25分）

二、

甲女在藥妝店中看到昂貴的名牌保養品，小小一瓶卻標價3000元。甲因阮囊羞澀無法負擔，遂心生一計，將一瓶保養品塞入12捲裝的大包衛生紙中，在櫃臺結帳時，收銀員乙被甲欺瞞並未發覺被藏起來的保養品，故只向甲要求支付衛生紙的錢，甲付完衛生紙的帳後，便帶著衛生紙跟藏在裡面的保養品離去。試問甲觸犯刑法上何罪名？（25分）

三、

甲夜間開車行經鄉間路口，見前方號誌轉為綠燈，猛踩油門超速朝北前進，卻撞倒朝西闖越紅燈的機車騎士乙。甲下車查看，發現昏迷的乙一息尚存，僅有手腳擦傷。甲判斷乙生命無礙，將昏迷的乙移到路邊，再開車離去現場。半小時後，因路人發現報警，救護車趕來現場，立即將乙移送附近醫院；只是乙因撞擊帶來的顱內嚴重出血，縱使緊急救護，依然宣告不治。事後調查，甲駕車前參加宴會飲酒，事故當時已達不能安全駕駛程度，即便甲遵守時速要求，亦只是可能及時剎車，而無法確定避免碰撞；且在碰撞後，乙因顱內出血，已經陷入生命危險，任何及時協助，皆無法扭轉情勢。試問甲的可罰性？（50分）